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编号：2007—049

##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备查文件。

### 特别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 18,400 万股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在长源电力所拥有的权益，其他机构投资者所认购部分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本公司股票交易在 2007 年 10 月 22 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07年3月13日，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长源电力”）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相关议案。

2、2007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相关议案。

3、2007年5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长源电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文件，受理文号为070762号。

4、2007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召开2007年第94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申请。2007年9月24日，中国证监会签发了证监发行字[2007]310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万股A股股票。

5、2007年10月9日，公司向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8,40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115,920万元。2007年10月10日，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岳总验字[2007]第A05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10月9日17:00时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15,920万元，已全部缴存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的指定账户。

2007年10月11日，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岳总验字[2007]第A05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10月10日，募集资金总额为115,92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1,895.4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4,024.60万元，其中包括股本18,400万股，资本公积95,624.60万元，已全部缴存于公司的指定账户。

6、2007年10月17日，公司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发行股份登记托管工作。

## 二、本次发行证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8,400万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认购8,800万股。

### 3、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具体发行价格由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另行协商确定。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6.30元/股。

发行价格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比率如下表所示：

发行价格	6.30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	4.62元/股
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	9.37元/股
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	136.36%
发行价格/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	67.24%

### 4、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2007年10月11日，由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岳总验字[2007]第A05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10月10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15,920 万元，发行费用为 1,895.4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024.60 万元。

###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情况

#### 1、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及认购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购对象具体为以下机构：

序号	发行对象的名称	认购数量 (万股)	认购股份的限售期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8,8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1 日
2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3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1,5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	1,1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6	浙江工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7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8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9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合计	18,400	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0 月 21 日

注：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由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和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分别认购 550 万股。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要求对所发行股份进行锁定，其中控股股东国电集团出具《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关于不转让所拥有的“长源电力”权益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在长源电力所拥有的权益”。其他机构投资者所认购部分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满后认购对象所持股份将安排在交易所上市流通。本次发行股份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股份登记托管日为 2007 年 10 月 17 日，本次发行的锁定期自 2007 年 10 月 22 日算起。

#### 2、本次发行对象的概况

#####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企业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  
注册资本：1,2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 （2）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96号  
注册资本：66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肖宏江

主要经营范围：能源投资、开发与生产经营；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需持证经营的除外）；酒店、房地产项目的投资、管理；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其他经营业务。

#### （3）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青山湖区湖坊镇学院路石泉村综合楼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严捍宇

主要经营范围：国内贸易（涉及凭许可证、资质证或其他批准文件经营的项目除外）。

#### （4）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泰康人寿大厦七层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东升

主要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 (5)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陵东路 368 号

注册资本：9,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苏芬

主要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6) 浙江工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体育路 427-429 号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子南

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室内外装饰工程，房地产销售代理，建筑机械、卫生洁具、建筑材料、木材、石材的销售。

#### (7)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陆家嘴东路 161 号招商局大厦 1111 室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戴志康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资产委托管理，资产重组、收购兼并、企业管理、财务、证券投资的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

#### (8)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江区新华路特 8 号  
注册资本：200,037.43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主要经营范围：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受托投资管理；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9）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平工业园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建斌

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施除外）、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针纺织品、计算机软硬件销售。

### 3、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在本次发行对象中，国电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 32.21%的股权。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 16.06%的股权。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第五大股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 2.13%的股权。

除此之外，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保荐人及律师关于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 （一）保荐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报告的结

## 论意见

保荐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体现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数和配售比例均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认购邀请书》的规定。

## (二)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报告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意见：经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发行人发出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正式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书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书合法有效。本次发行过程中发行价格的确定、配售对象的确定和股份数量的分配等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

## 五、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发行人：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彭龄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路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117 号华中电力金融大厦  
联系人：赵虎、胡谦  
电话：027-86610541  
传真：027-86610550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保荐代表人：李晓岱、陆国存  
项目主办人：程亮  
项目经办人：王启香、王海明、王飞、安垣、张瑜  
电 话：010-66568089  
传 真：010-66568857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彭和平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58 号帅府商通大厦四、五楼  
经办律师：彭和平、彭波  
电 话：027-86785430  
传 真：027-86777385

会计师事务所：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延成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12 层 B01—B03  
经办会计师：闫丙旗、李吉忠  
电 话：010-84584405  
传 真：010-84584428

## 六、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 1、最近一年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情况

#### (1) 共同投资

##### A、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长源电力与国电集团、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共同出资建国电长源荆门

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发电”），并以此公司作为项目法人投资兴建湖北荆门热电厂三期扩建工程。该工程规模为 2 台 60 万千瓦超临界燃煤机组，是湖北省重点能源建设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480,000 万元，荆门发电注册资本金暂按总投资的 20% 确定，即 96,000 万元。国电集团出资 33,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发行人出资 52,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荆门城建投资公司出资 9,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长源电力已投入项目资金 17,600 万元，其中 5,280 万元为投入荆门发电的注册资本金，12,320 万元为项目建设资金。

#### B、中国国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4 年，公司与国电集团等九家股东共同投资组建中国国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电财务”）。国电财务是以中长期金融业务为主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为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成员单位间可以实现内部结算，有利于加快资金周转速度，降低结算费用，利用成员单位内部的闲置资金对内外提供金融服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国电财务注册资本金为 60,000 万元，注册地为北京，国电集团出资比例为 35%，为控股股东；公司出资 9,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5%，为参股股东。

#### （2）租赁土地

根据公司与国电集团 2005 年 10 月签订的《荆门土地租赁合同》、《沙市土地租赁合同》和《南河土地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国电集团拥有的国电荆门热电厂、国电沙市热电厂和国电南河水力发电厂经营性资产相关土地，租赁期限 15 年，租金分别为每年 78.5 万元，15.5 万元和 7 万元，土地租赁费合计每年 101 万元。

## 2、未来交易的安排

除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无未来交易的安排。

##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比例（%）	股权性质	股份限售情况
1、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19,220,666	32.21	国家股	注 1
2、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9,462,553	16.06	国有法人股	注 2
3、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	11,604,300	3.14	国有法人股	无
4、湖北民源电力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530,226	2.57	法人股	
5、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82,245	2.13	法人股	
6、北京东方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3,790,000	1.02	社会公众股	
7、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	1,694,490	0.46	国有法人股	
8、东风汽车公司	1,622,603	0.44	国有法人股	
9、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41,000	0.23	国有法人股	
10、吴烈光	491,200	0.13	社会公众股	

注 1：根据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国电集团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2006 年 7 月 31 日）起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 24 个月期满后，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长源电力总股本的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注 2：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 59,462,553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0,955,45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8,507,102 股。

2、本次 A 股发行并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比例（%）	股权性质	股份限售情况
1、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7,220,666	37.39	国家股	注 1
2、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9,462,553	14.34	国有法人股	注 2
3、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2.71	法人股	注 3
4、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600,000	2.4%	法人股	
5、浙江工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1.80	法人股	
6、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80	法人股	
7、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80	国有法人股	
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1.80	法人股	无
9、湖北民源电力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530,221	1.72	法人股	
10、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	5,850,216	1.06	国有法人股	

注 1：控股股东国电集团出具《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关于不转让所拥有的“长源电力”权益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在长源电力所拥有的权益”。

注 2：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 79,462,553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60,955,45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8,507,102 股。

注 3：其他机构投资者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07 年 10 月 22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满后认购对象所持股份将安排在交易所上市流通。

## 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 6 个月内，除公司董事汪舒鸥于 2007 年 10 月 17 日买入公司 1000 股股票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汪舒鸥买入公司 1000 股股票后，持有公司股票总数为 1000 股。

##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变动和影响

###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0,176,117	43.27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44,176,117	62.11
国电集团	119,220,666	32.21	国电集团	207,220,666	37.39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955,451	11.06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955,451	11.00
其他限售流通股	-	-	其他限售流通股	76,000,000	13.72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9,965,923	56.73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9,965,923	37.89
A 股	209,965,923	56.73	A 股	209,965,923	37.89
三、股份总数	370,142,040	100.00	三、股份总数	554,142,040	100.00

###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 1、对资产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按基准日（2007年6月30日）计算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后的资产结构变动情况：发行后公司总资产额由114.32亿元增加到125.9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由9.01亿元增加到20.60亿元。

## 2、对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2007年6月30日，公司的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68.44%，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81.86%。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到50%以下，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到75%以下。

### （三）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实施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没有发生改变。

###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改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扩大了公司现有投资者群体，提高了机构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使公司股权结构更加合理，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

### （五）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尚无对现有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最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 (一)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流动比率	0.43	0.68	0.40
速动比率	0.40	0.62	0.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63.27	63.58	47.60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81.88	78.41	70.3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6.58	6.63	6.38
存货周转率（次）	24.34	26.69	43.84
每股净资产（元）	2.40	2.21	2.4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25	0.19	0.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1	0.24	0.0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2007年1—6月与去年同期比较表：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流动比率	0.55	0.43
速动比率	0.48	0.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68.44	62.70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81.86	81.5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03	2.51
存货周转率（次）	10.25	11.41
每股净资产（元）	2.43	2.2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21	0.4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0.0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按公司总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公司按2006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411,086元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17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按2006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411,086元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11元。

### (三) 最近三年又一期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

#### 1、合并资产负债表的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212,310,216	7,558,636,971	3,986,284,227
负债总额	7,542,982,831	5,926,659,579	2,805,988,799
少数股东权益	780,286,640	813,127,734	280,121,568
股东权益	889,040,744	818,849,658	900,173,860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431,867,607	9,251,815,389
负债总额	9,358,594,500	7,540,494,438
股东权益合计	2,073,273,107	1,711,320,951
少数股东权益	1,172,767,226	800,496,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0,505,881	910,824,219

#### 2、合并利润表的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主营业务收入	3,098,824,415	2,478,869,922	1,210,935,671
主营业务利润	398,152,320	194,902,924	158,378,262
利润总额	153,761,281	-27,115,768	101,321,567
净利润	62,411,086	-43,749,734	69,657,743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2,144,319,520	1,418,326,629
营业利润	66,181,102	52,373,012
利润总额	66,324,803	52,889,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397,286	12,088,996.4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的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69,281	70,068,595	49,238,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0,080,424	-1,142,963,520	-931,807,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305,611	1,258,485,097	886,829,5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505,532	89,053,082	5,671,281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0,680	170,476,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656,441	-758,225,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532,166	556,529,2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26,405	-31,220,567

##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用于以下项目：

### 1、投资荆门发电三期工程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发电”）所属荆门发电三期工程建设规模2×60万千瓦，总投资47亿元，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9,600万元，公司、国电集团和荆门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55%、35%、10%。公司及其他股东拟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即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9,600万元增加为96,000万元；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77,760万元用于上述增资扩股，公司增持该公司股份后，出资比例拟达到该公司注册资本的86.50%。

### 2、投资恩施老渡口水电工程



湖北恩施老渡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所属恩施老渡口水电工程建设规模2×4.5万千瓦，总投资6.53亿元，公司控股90%。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10,080万元用于补充该公司项目资本金。

### 3、偿还银行贷款

剩余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的银行贷款。

## 三、关于长源电力发展前景的评价

### （一）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前景

电力行业是我国重要的基础产业之一，一直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电力工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我国发电装机容量分别在1987年、1995年、2000年和2004年突破了1亿千瓦、2亿千瓦、3亿千瓦和4亿千瓦，2006年，我国发电装机总容量达到6.22亿千瓦，发电量达到28,344亿千瓦小时。随着未来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电力需求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目前中国发电装机容量和发电量均已居世界第二位，但人均用电水平仍然较低，与世界平均水平仍有较大差距。

在电源结构中，我国火电所占比例较大，2006年底我国火电装机容量占全部装机容量的77.8%，水电占20.7%；2006年我国发电量中火电发电量占83.17%，水电发电量占14.70%。我国火力发电设备在各主要电网中主力机组的单机容量为20—60万千瓦，单机60万千瓦以上的大容量、高参数超临界机组仍为少数。

根据我国资源结构状况,未来我国将进一步调整电源结构，积极发展水电；不断优化火电的机组结构、技术结构和地区结构，实现火电技术的产业升级和更新，严格压缩和限制常规小火电的发展，不断提高大机组、高效能、环保型机组的比重；适当发展使用洁净燃料的天然气和核能发电机组；因地制宜发展以风力发电为主的新能源发电。同时加快大型超临界火电机组、大型燃汽蒸汽联合循环机组和电力环保装置等设备的国产化步伐。

###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立足发电主业，优先发展高参数、大容量的火电机组和效益好的中小型水电项目；区域布局立足湖北，拓展周边；规模扩张以收购兼并为主，直接投资建设为辅；坚持强化管理、技术创新、资源节约，实现规模效益同步增长和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发展的远景目标是把公司建设成为治理规范、管理先进、业绩良好、发展稳健、区域领袖、行业一流，在电力市场和资本市场有较大影响的能源投资和发电运营商。

### **（三）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前景**

近年来，通过投资新建发电项目，收购、重组优质地方发电企业，以及对现有发电机组的技术改造，公司近几年发电量实现了持续快速增长，2004年、2005年、2006年及2007年1—6月，分别完成发电量51.68亿千瓦时、88.64亿千瓦时、105.44亿千瓦时及73.14亿千瓦时；截止2007年6月30日，公司可控装机容量达到368万千瓦。2006年底，公司完成控股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2×30万千瓦发电机组。今年上半年，荆门发电三期工程第一台60万千瓦机组已正式投产，2007年7月1日第二台60万千瓦机组已投入试生产，待试生产完成将正式转入商业运行。公司力争在“十一五”末期可控装机容量达到1,000万千瓦。

### **（四）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 **（1）投资荆门发电三期工程**

荆门发电设立于2004年，注册资本金9,600万元，由公司、国电集团和荆门市城市投资建设公司投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55%、35%和10%。荆门发电主要负责荆门发电三期工程的建设，建设规模为2台60万千瓦超临界燃煤机组，该项目建设机组具有大容量、高参数、低消耗、低排放的特点，符合国家节能环保的产业政策，属于湖北省重点能源建设项目。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湖北荆门电厂三期扩建工程核准的批复》，该工程动态投资为47亿元，单位投资3,892元/千瓦。按照项目经营期20年、年均利用小时5,000小时、发电标准煤耗294克/kwh、综合标煤单价520元/吨、综合

厂用电率 6.7%、上网电价：382 元/kkwh（含税）测算，该项目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 务 指 标 表

项目	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	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投资回收期	投资利润率	资本金净利润率
财务指标	9.31%	12.81%	11.19 年	5.56%	18.11%

(2) 投资恩施老渡口水电工程

湖北恩施老渡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9 日，主营业务为老渡口水电开发，注册资本金 2,800 万元，公司和湖北安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90%和 10%。老渡口水电工程建设规模为 2×4.5 万千瓦水力发电机组，工程核准概算总投资 6.5 亿元，属 II 等大（2）型工程，符合国家环保产业政策，是国家近年来大力支持和鼓励的能源投资项目，为湖北省重点建设项目。2006 年 9 月 5 日，湖北省发改委下发《省发改委关于恩施市老渡口水电站项目核准的通知》<鄂发改能源[2006]725 号>，项目正式获得核准。2006 年 9 月 20 日，老渡口水电工程正式开工建设，预计 2009 年 6 月底首台机组发电，2009 年 9 月底第二台机组发电。

根据湖北省发改委鄂发改能源[2006]725 号文《省发改委关于恩施市老渡口水电站项目核准的通知》，该工程总投资 6.53 亿元，单位投资 7,256 元/千瓦。按照项目经营期 30 年、机组年均利用小时 2,789 小时、综合厂用电率 1.2%测算、上网电价 360 元/kkwh（含税），该项目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 务 指 标 表

项目	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	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投资回收期	投资利润率	资本金净利润率
财务指标	8.02%	8.82%	15.45 年	4.81%	15.04%

## 第四节 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彭龄 张玉新 汤方辉 刘兴华 肖宏江 张国勇 姚玉宁 施 辉  
张维川 汪舒鸥 张龙平 温世扬 梁文潮 王茂坚 梅亚东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19日

## 第五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二)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 三、查阅网站

巨潮资讯网址：[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网址：[www.cydl.com.cn](http://www.cydl.com.cn)

### 四、查阅地点

####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联 系 人：李晓岱、陆国存、程亮

王启香、王海明、王飞、安垣、张瑜

电 话：010—66568089、66568553

传 真：010—66568857

#### 2、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徐东大街 117 号华中电力金融大厦 9 层

联系人：胡谦、段军

电话：027-86610541、86610545

传真：027-86610550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19日